

证券代码：872270

证券简称：龙海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龙海汽车销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1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11 月 16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袁永庆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经过慎重考虑并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就相

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并同意签署持续督导解除协议，协议生效日期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江海证券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约定协议生效日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江海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龙海汽车销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2）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披露与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相关事宜；

（3）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批准、签署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各项文件、协议、合约；

（4）组织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申请材料,全权回复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反馈意见；

（5）根据新政策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制作、修订、报送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申报材料；

（6）办理和实施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其他事宜；

（7）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需要，为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经公司综合评估，公司决定不再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并拟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董事会提议，拟定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龙海汽车销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龙海汽车销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7 日